

奉节县水利局

奉水许可〔2021〕10号

奉节县水利局 关于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重庆蜀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由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写的《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书》已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概况

印江府位于奉节县夔州街道。本项目占地面积 13.78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建筑面积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334530.33m^2 。本工程方案工程土石方开挖 72.03万 m^3 （自然方，含表土剥离 2.05万 m^3 ），土石方回填 42.40万 m^3 （自然方，含表土利用 2.05万 m^3 ）；余方 29.63万 m^3 经奉节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筹安排，其中 27.65万 m^3 余方运至重庆奉节路桥有限公司承建的奉节物流园夔门港口码头工程（五号桥至三号桥）库岸回填使用，其余

1.98 万 m³ 运至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建设的奉节县朱衣高铁生态城观音堂回填使用。

本项目总投资为 200000 万元，其中土建总投资为 196000 万元。工期 25 个月，即 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破坏。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投资概算

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892.79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 1787.09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105.70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植物措施 0.46 万元，监测措施 17.45 万元，临时措施费 43.14 万元，独立费用 20.47 万元，基本预备费 4.8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9.2863 万元。

四、工作要求

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

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该项目编制的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批准已开工建设，属违法行为，应立即停止施工，在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土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采购土、石、砂等建筑材料要选择符合规定的料场，明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四）根据《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规定，你司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9.2863 万元。现该项目已开工建设，请你司及时按《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补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19.2863 万元。

（五）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

(六)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验收公示材料等)。

附件:1.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3.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组人员签到表

4.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技术评审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附件 1

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印江府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委				
涉及省区		重庆		涉及地市或个数		/		涉及区/县		奉节县	
项目规模		占地面积 13.78hm ² , 建筑面积 334530.33m ²		总投资		20.00 亿元		土建投资		19.60 亿元	
动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完工时间		2022 年 7 月		设计水平年		2022 年	
工程占地 (hm ²)		13.78		永久占地 (hm ²)		13.78		临时占地 (hm ²)		0	
土石方量 (万 m 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 (弃) 方	
				72.03		42.40		/		29.63	
地貌类型		浅丘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轻度侵蚀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3.78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500			
建设期土壤流失预测总量		2596t			新增水土流失量			2232t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									
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防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防治措施	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建设项目防治区		主体设计 (已实施): 表土剥离 2.05 万 m ³ 。 主体设计 (未实施): 雨水管网 2479m, 边坡排水沟 2356m, 坡顶截水沟 787m, 格构绿化护坡 10379 m ² , 表土回填 2.05 万 m ³ 。			主体设计 (未实施): 实地绿化 15446m ² , 架空绿化 33001m ² 。 方案新增: 撒播草籽过渡性绿化 5000 m ² 。			主体设计 (已实施): 车辆冲洗站 2 座, 临时排水沟 372m, 临时沉砂池 2 口。 方案新增: 临时排水沟长 435m, 临时沉砂池 4 口, 防雨布临时遮盖 48447m ² , 编织土袋拦挡 530m。		
	投资 (万元)		主体设计: 456.67			主体设计: 1321.07 方案新增: 0.46			主体设计: 9.35 方案新增: 43.14		
水土保持总投资 (万元)			1892.79 (新增 105.70)			独立费用 (万元)			20.47		
监理费 (万元)		2.23		监测费 (万元)		17.45		补偿费 (万元)		19.2863	
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蜀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王翼/18908145222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杨英/ 18223983206		
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扬子江商务中心 23-2			地址			重庆市奉节县夔州街道海成路 3 号金街 II 区负 2-14 号		
邮政编码			401120			邮政编码			404600		
联系人及电话			周胜/18580255659			联系人及电话			赵辉/15823707056		
电子邮箱			328114393@qq.com			电子邮箱			958910720@qq.com		

方总量 72.03 万 m^3 (含表土剥离 2.05 万 m^3), 回填土石方 42.40 万 m^3 (含表土回填 2.05 万 m^3), 余方 29.63 万 m^3 , 余方经奉节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筹协调安排, 其中 27.65 万 m^3 余方运至重庆奉节路桥有限公司承建的奉节物流园龙门港口码头工程 (五号桥至三号桥) 岸线回填使用, 其余 1.98 万 m^3 运至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建设的奉节县朱衣高铁生态城观音堂回填使用。

2、基本同意项目表土资源保护与利用分析。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7 月开工建设, 前期施工已剥离表土 2.05 万 m^3 , 剥离表土堆放于项目区西侧实地绿化区域, 剥离表土全部用于后续绿化回填使用, 回填表土 2.05 万 m^3 。

3、基本同意表土利用及保护措施的设置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 基本同意工程水土流失现状分析。本项目占地面积 13.78 hm^2 , 根据原始地形图, 项目区原地貌主要由旱地、园地、林地、草地、住宅用地和其他土地组成, 地块坡度 5-35°。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初步确定项目区原始地貌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1197 $t/km^2 \cdot a$, 属轻度流失, 年土壤流失量为 165 t 。

(二) 基本同意土壤流失量预测。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7 月进场施工, 针对已发生时段水土流失量进行调查估算。经过调查估算可知, 项目前期施工中造成水土流失量 744 t 。经预测, 项目后续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 2596 t , 原生水土流失量为 364 t , 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2232 t 。

(三)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五、防治目标及防治措施布设

(一)基本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防治分区基本合理，项目划分为1个水土流失防治区，即：建设项目防治区。

(二)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设置恰当。本项目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等于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三)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的措施和本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基本合理。

(四)新增防护措施设计基本合理。

六、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在开展监测工作时应按照行业规范、标准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监测方案。

本项目监测范围为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监测范围共计 13.78hm²。本项目施工时段从方案批复起~设计水平年，即从 2021 年 2 月~2022 年 12 月，共 23 个月。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编制依据基本正确，费用及定额基本合理。

(二)按照《重庆市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及相关文件标准确定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合理。

(三)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892.79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 1787.09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105.70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植物措施 0.46 万元，监测措施 17.45 万元，临时措施费 43.14 万元，独立费用 20.47 万元，基本预备费 4.89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9.2863 万元。

（四）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方案》中找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管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管理要求基本可行。

专家组组长：



2021 年 2 月 8 日

附件 3

奉节县水利局行政许可技术评审会专家组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备 注
夏 滔	奉节县水利局	高工	夏滔	组长
周启平	奉节县水库资产管理中心	高工	周启平	
吴小燕	奉节县水库资产管理中心	工程师	吴小燕	
郭 毅	奉节县水利局	工程师	郭毅	
李晓睿	奉节县饮水安全管理中心	工程师	李晓睿	

评审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

附件 4

奉节县水利局行政许可技术评审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印江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联系电话
李 杰	渝 武		15770674119
黄 强	水利部		13294326773
刘 强	水利局审批科		13452675800
何 强	水文站	工程师	18580225859
何 强	水利局	水利工程师	1522555570
何 强	水利局		18883906061

评审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

奉节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5 日印发